

实验管理中心仪器设备使用申请表

通行证编号:

申请日期: 年 月 日

申请教师姓名		性别		职称	
手机号码		电子邮箱			
人员类别		☐ 实验室固定人员		☐ 实验室流动人员	
所属科研实验室					
科研项目名称					
项目来源		☐ 国家级 ☐ 省部级 ☐ 市厅级 ☐ 校级 ☐ 横向 ☐ 自拟 ☐ 研究生、大学生创新创业			
仪器设备	名称				
	房间号				
使用人名单		(请列出全部学生姓名) 研究生: 本科生:			
有毒有害实验材料或试剂		(如有请列出)			
使用期限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	
我因项目研究需要申请使用实验管理中心仪器设备,愿意遵守实验管理中心各项管理规章制度,负责指导和管理本表所列学生,并承担相应的安全与环保责任。					
申请教师签名:					
所属科研实验室负责人意见		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			
仪器负责人意见		安排 月 日 时起至 月 日 时止。 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			
中心负责人意见		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			

备注：本表双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申请教师所属科研实验室、仪器负责人、实验管理中负责人各一份。

填表说明及安全承诺

1. 科研实验室

- (1) 山西省现代中药工程实验室
- (2) 中医脑病学山西省重点实验室
- (3) 基于炎性反应的重大疾病创新药物山西省重点实验室
- (4) 中医药优势技术精准化协同创新中心实验室
- (5) 实验方剂学实验室
- (6) 中药微乳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
- (7) 中医药基因表达调节实验室（中西医结合基础实验室）
- (8) 针灸针法实验室
- (9) 太行本草研究院
- (10) 实验管理中心分析测试平台
- (11) 其他实验室（写明实验室名称）

2. 所属科研实验室

属于以上（1）-（9）实验室固定人员和流动人员，请在“所属科研实验室”填写相应实验室名称。不属于以上（1）-（9）实验室固定人员和流动人员，若申请在分析测试中心做实验，请在“所属科研实验室”填写“分析测试平台”或其他实验室名称。

3. 使用期限

由仪器负责人按照预约情况安排具体时间点。

4. 使用注意事项

精密仪器、高值设备：由仪器负责人操作和维护。

因仪器设备使用申请人操作不当，造成仪器设备损坏者，照价赔偿。

5. 安全承诺

- (1) 本人及带教老师已详细阅读并遵守《山西中医药大学科研实验室工作规程》（山中医科〔2018〕14号）、《山西中医药大学实验动物伦理委员会章程》（山中医科〔2019〕11号）以及山西中医药大学实验管理中心有关实验动物、安全与环保、生物安全管理、实验室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规章制度。
- (2) 严格遵守管制类危险化学品“五双管理制度”，不私自采购、储存、使用、处置管制类危险化学品，不私自储存、使用国家禁止生产、经营、使用的危险化学品。
- (3) 严格按照标准操作规程使用仪器设备和进行实验操作，并做好仪器设备特别是危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护和安全管理。
- (4) 保证实验室用水、用电、用火和高压气体使用安全，不使用无3C认证电器产品。
- (5) 不在实验室堆放杂物，不随意借用或挪用各种安全设施，保持消防通道畅通。
- (6) 做好自我日常健康监测和防护工作，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时不进入实验室。保持与实验室其他人员之间在日常工作中的安全距离。
- (7) 在实验室发生突发事件后立即向所属实验室和实验管理中心报告，并在确保安全和加重突发事件态势的前提下进行适当紧急处置。报告内容应包括突发事件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涉及人员、基本情况、潜在威胁和影响以及已采取的措施等。突发事件包括在科研实验室发生的失火、爆炸、漏水、漏电、中毒、危化品泄漏或丢失、动物咬伤或发生动物源感染性疾病、病原微生物污染以及财物被盗、人身伤害等事件。

若因违反上述承诺造成实验室安全与环保事故，我愿承担全部责任。

承诺人签名（学生）：_____ 承诺人签名（带教老师）：_____